

林佩芬●著

天問

明末
春秋

一个明朝末代皇帝的血泪故事

一部天涯霜雪人性交锋的血泪小说

一部大明王朝轰然遽倾的雄浑历史

一部描写新势力冲击旧世界的悲壮命运史

林佩芬历史小说系列

天 问

——明末春秋

(下)

文 匯 出 版 社



林佩芬

原籍满族。

1956年生于台湾省基隆市。

东吴大学中国文学系毕业。

现任历史文学学会秘书长。已出版小说、散文、评论等作品共三十余部。近十年的作品主要为历史文学。

「天问——明末春秋」系第一部完成的一百二十万字的大格局小说，藉由艺术化的表现，诠释明清之际的时代全貌，以探讨明清两朝交替的整体原因及人性剖析。

目 录

六、满磧寒光

- 第十六章 可怜身是眼中人3
第十七章 满磧寒光生铁衣 58
第十八章 今月曾经照古人 116

七、力尽关山

- 第十九章 留取丹心照汗青 175
第二十章 力尽关山未解围 239
第二十一章 欲回天地入扁舟 303

八、百年世事

- 第二十二章 羽檄交驰日夕闻 371
第二十三章 孤臣无力可回天 441
第二十四章 百年世事不胜悲 500
尾 声 不堪回首月明中 565
后 记 述往事·思来者 567

六、满磳寒光

第十六章 可怜身是眼中人

1

密密的柳丝远望如碧烟，宛如朦胧的梦幻，近看时才体会得它的缠绵与缱绻……杨影怜轻轻的拨开柳丝，迈着一双纤足，从柳枝间穿梭而过，一面笑吟吟的向陈子龙道：

“杨柳岸，晓风残月；字面美则美矣，读来却不免有凄清之感；我们何不试试，改几字；去其凄清，增其情韵，可好？”

陈子龙挽着她的腰，哈哈大笑着说：

“你近来总是爱嫌古人的诗词凄清、伤感，动不动就伸手去改，不怕人家泉下不悦吗？须知，文由心生，柳三变赋这‘晓风残月’之句时，正值‘寒蝉凄切’，正是‘执手相看泪眼，更无语凝咽’之际，心中悲愁，自然宣泄于词句之中；若是被你改成了个什么‘和风满月’的，岂非把这阙《雨霖铃》弄成是柳三变在悲愁过度之后的语无伦次了？”

一席话把杨影怜也逗得大笑了起来，只是笑够了之后又不服输，啐了他一口道：

“谁说我要改成‘和风满月’了？‘和风满月’有什么情韵可言？”

说着，两人已经走过了重重的柳荫，到了岸边；岸边的柳丝垂入水中，映着一汪澄澈的碧水和水中的莲姿，看来更加的美不胜收；两人相搀相扶着下了岸边的小舟，陈子龙把竹篙一点，小舟便轻轻的荡了起来，在莲花莲叶间自由自在的游移着。

莲有清芬，有仙姿……陈子龙伸手折了一枝含苞半开的粉莲，擎在手中细细的把玩着，杨影怜却忍不住低声的唱了起来；她唱的

是朱敦儒的《西江月》，随口改了几个字，便是：

日日深杯引满，朝朝满地花开；
自歌自舞自开怀，且喜无拘无碍。
青史几番春梦，红尘多少奇才；
不须计较与安排，领取而今现在。

她的歌喉极好，词意又高，听得陈子龙登时就一击掌，赞叹着说：

“好一个‘青史几番春梦，红尘多少奇才’！”

他心里的许多感触登时也被牵引上来了，和杨影怜完全沈醉在爱情的甜美滋味的感受并不尽相同；因此，他向杨影怜又说了一句：

“‘领取而今现在’——这话可作多解呢！”

说着他便长声的吟咏了起来：

“摇首出红尘，醒醉更无时节——”

他的声音高亢响亮，吟着吟着，他的脸色也涨红了，把一首原本充满了隐逸之意的词句吟成了融合着抒发、排解胸中郁闷的长啸。

杨影怜定定的看着他，心中升起了一丝酸楚——她了解他，此刻，他的心中除了爱情以外还有其他。

他毕竟是个男人，男人的心和女人不同，不会因为拥有了爱情就得到了全然的满足；而且，从他的吟啸声中，他已经全然的泄露了他那从未用语言、文字表达出来过的天性——他不是个追求隐居于山间林下的出世生活的人，而是个志在天下的、入世的人；他热切、激昂的声音充分的代表着他心中的热情和“有志难伸”的缺憾。

“他不是朱敦儒，不是陶渊明……他的心，或竟是杜甫……”

杨影怜默默的想着，心里竟是五味杂陈，最后更还多出了一缕

悲哀的感觉：

“一道无可逾越的鸿沟就在眼前——”

她已经看到了，这个已与她共度了好几个月的隐逸生活的男子，心中并不想长期的隐逸下去——尽管在几个月前，与她共筑爱巢隐居是他最渴望的事，是排除了万难，甚至依靠着朋友的帮忙才能完成的心愿……

身在妓籍，有许多无奈，而家境清寒、功名无份的他既有正妻不容，无力为她脱籍，更无余钱支付她的缠头之资；她尽管从不在意金钱，但，归家院的庞大开销必须维持，不能没有收入的来源；而归家院唯一的收入来源便是她的美色，只是，心已属她的她既不愿再陪笑伴客，又无其他的收入维生，问题便逼到眼前来了；这样，两人过了一段既相爱且痛苦的日子，直到他的好友徐武静知道了他俩的处境后，慨然伸出援手，才解决了这个问题。

徐武静也是幾社的成员之一，家境富裕，更难得的是个性情中人；当时，他便主动的向陈子龙提出：

“卧子何须愁眉不展？天下那有解决不了的事？你既暂时不便将杨姑娘娶回家，便何妨暂居于小弟的南楼，等你日后金榜高中，再徐徐另图就是了！”

他的“南楼”位在松江城南门外，是他闲置的产业，常用来招待幾社的文友聚会，屋宇虽不大，却十分清幽雅静，暂时容他二人居住，那是绰绰有余的——就这样，这个“义举”玉成了一双有情人。

从元旦过后，她便关起了归家院的大门，遣退了归家院中所有的仆佣，留下了自己贴身的小丫头采苹，悄悄的搬进了南楼；他也向家中的祖母妻女扯了个远游访友的谎，只身搬到南楼来与她同住。

一座小小的南楼登时变成了繁花盛放的天堂，洋溢着甜密与爱悦；两人终日厮守，他读书准备下次赴考，她则为人校书赚取生活费；闲时，不是吟诗作对就是谈心唱曲，偶尔携手下楼，在附近的池中泛舟采莲，或者观云赏月，共度着令人羡煞的神仙生活……

她全然的感到了满足，常常悄自在心中对自己说：

“此生无憾了！”

因此，她虽然因为物质生活的清苦而使两颊微瘦了下来，唇角眸中却饱含着心满意足的甜笑，精神与心灵更是两皆自得，偶尔写了一幅自画像，她更有一股题上“嫁得人间才子妇，不辞清瘦似梅花”的诗句的冲动……

可是，时间才过去短短的几个月，她却在他不经意的流露出来的心中感受到了“距离”这两个字。

心里隐隐的痛了一下，像是被针尖所刺；但她却什么话也没有说，依旧张着一双清澈如水的眼眸定定的看着他，仿佛在看地老与天荒。

他还兀自在高声吟咏，丝毫没有察觉存在于她心中的微妙的感觉和变化……小舟在碧水中悠游着，轻风拂来莲的芬芳与柳的缱绻，他伸手去抚她的发，握她的手……

入夜以后，他进入了梦乡，俊美的脸庞看来宛如婴儿，而她却睡不着。

凝望了他许久之后，她终于披衣而起，独自迎向这不寐的夜……走进书房，她先是默坐了许久，继而点起灯，逐一的翻阅着桌上的文稿。

这几天来完成的作品都还堆在桌上，她双手同时取了两份放在自己的面前，一份是自己的近作《男洛神赋》，一份是陈子龙的近作《采莲赋》，然后，她的心进入了创作时的回忆中。

心头是火热的、诚挚的、近乎于发狂的、燃烧的……她笔下的“男洛神”当然是陈子龙，透过笔尖，她所要诉说的是她自己爱他的心和那永无止尽的、全心全意的追求；她知道，自己心中的陈子龙是一个完美无暇的幻影，终自己的一生都将锲而不舍的追求着；追求着他，也追求着自己心中的爱情……幻化为文字的时候，她的笔尖几乎是颤抖的，被自己的热情感动得几乎无法把持。

《男洛神赋》完成后，陈子龙也为她作了《采莲赋》，传达着

对她的爱。

她记得很清楚，《采莲赋》刚完成的时候，陈子龙的两颊是通红的，眼眶是湿润的，放下手中的笔的时候，他激动得发不出声音来，甚至忘了把写就的文句给她看，而只是紧紧的把她拥在怀中——

可是，此刻的她，心中除了激动以外却又多了一份悲凉，眼泪也在不知不觉中淌了下来，滴到面前的纸页上，立刻在纸上晕出一团月色来；她警觉了，怕把纸页上的字迹弄模糊了，连忙去拭泪，却不知怎的，泪水竟越拭越多，她便只好将纸页推到远处去了；可是，心里的酸楚是推不掉的，心中雪亮，便有一个无法掩住的声音在对自己说：

“什么是天长地久呢？镜花水月，毕竟总成空啊！”

这样，心里越发的酸了，索性把头伏在桌面上低泣了起来，直哭到天色将明还止不住；只是，即便是当事人的她也弄不清楚，她哭的究竟是已预知了自己无法与陈子龙天长地久的命运，还是哭她自己永远都是镜花水月的爱情。

“咱们天长地久的日子到了——”

美娘说话的口气很平静，嘴角的笑容也不大，但是，眼角却饱含着喜悦与满足的笑，衬得一张原本就风情万种的脸庞上更加春意盎然；天热，她只穿着一件薄衫，一身雪白玲珑的丰肌便如藏不住的要透出来，看得高杰分外禁受不住，抱着她涎着脸道：

“咱们这会就天长地久了……”

于是，商议远走高飞的事便延后一个时辰再谈了；但，计划却没有因此而受到任何的影响——美娘已经把该准备的一切都准备好了。

她为李自成掌管钱粮马匹物资的这段日子，因为暗中留了心，不但摸熟了全部的情形，手里更掐住了不少实际的财物——她笑着告诉高杰：

“足够咱们子孙好几代的吃穿了！”

但是，高杰的想头却不只这些：

“光有钱财还不成——如今，闯营人多势众，咱们就算逃到天涯海角，也一样会给逮回来的！”

美娘睁着一双大眼问：

“你不是也拉了一批心腹弟兄吗？”

高杰一摊手道：

“我打殿后的时候，只拉了五千人马走，回终南山的一路上又招了些，总计，肯给我卖命的，约莫一万人罢了，比起‘闯’字旗下二、三十万人马来，算得了什么？恐怕还走不出陕西这个地方就给捉回来凌迟了！”

他的神情中很明显的出现了沮丧，美娘也在不知不觉中皱起眉头：

“这倒是真话！”

可是，再一抬眼看着高杰的神情，她的眼色登时更加一沉——她在高杰的神情中很明确的感觉到，高杰的心中已经在打退堂鼓了……她的心中一抽，可是，就在这一刹那间，一股混合了对高杰的占有欲和自己的好胜心的意念油然而兴，使她的精神得到了极大的支柱而变得极为刚强，她在心中暗自对自己说道：

“到了这步田地了，不由得他退缩了！”

于是，她脸上的神情一变而为沮丧，口中发出了一声长叹：

“唉！左右是个死吧！逃不出陕西这个地方，可也挨不了多久，总会让他知道咱们的事——到那时，还不是一样是个凌迟！”

话说得无奈，而且充满了绝望，可是，听在高杰耳中却有如一把刀扎进心窝；他倏的睁开双眼，迟疑、闪烁了一下，望空说道：

“说不定，他已经起疑了——上回找贺人龙的事，登时免了我的先锋，这回又摆明了派我去送死……”

说着，他两排牙齿一阵格进，双拳下意识的紧握了起来；美娘却不说话了，只默默的拿等待的眼神看他；这一等却是等了许久，眼看着高杰额上的青筋慢慢的凸了起来，一张脸涨得通红之后才发出一声暴喝：

“也罢！人总要有了一条活路走！”

情绪处在极度的激动中，他的声音也变得分外粗哑，一双眼中射出的光芒中也多了好几分的凶暴，看得美娘的一颗心突突的加快了两倍速度惊跳，更不敢与他四目相对，不自觉的就低下了头去；可是，高杰也已经下定了决心，不容她打退堂鼓了——他一把拉过她的手腕，不经意间使上了力，疼得她登时泛出两眶泪水，嘴里却不敢吭声——拉到角落里后，高杰压低了嗓子对她说：

“再过几天，‘他’要亲自去打咸阳；等他一上路，咱们即刻就走——还有几天工夫，你把到手的东西收拾好，时间一到，我便叫人去搬了走！”

美娘手腕上一圈红，眼泪汪汪的低声问：

“你不怕，给逮回来了么？”

高杰咬牙恨声道：

“我认识贺人龙——咱们索性拉了人马去投官军！”

美娘下意识的发出了一声惊呼：

“什么——”

可是，一声刚出，她自己便已猛然醒悟了——横竖都已经回不了头了——因此，她心里尽管还有几分惊慌，却在深吸了几口气之后就把情绪压下来了，换了一种认同的口气对高杰说：

“是啊，戏文上说：‘船到江心难补漏，马到危崖难收缰’，到了这个节骨眼上，咱们也只有这步路可走了！”

她一边说话，一边小心翼翼的暗自观察着高杰的神色，确定了他的心中没有杀她灭口的动机之后，她也依旧不敢放松心情，因此，即便冷汗冒了全身，把衣衫整个的都沁湿了，嘴里也还警觉万分的顺着高杰的话头连声的应“是”——

高杰仔细的设想了“远走高飞”的细节之后，把该由她负责的部分交代了一遍；他说一句，她使用力的点一下头，总算经历过的风浪已经不少了，她勉强的支持住了没有腿软倒下，也没有在表面上流露出什么来。

可是，一回到自己的房中，一面关门，一面就扑簌簌的泪如泉涌，一跤扑在枕头上，她抱紧了枕头，像抱住了亲人似的埋首而哭。

心里害怕，倒不是怕李自成，反而是怕高杰——就在高杰眼中一闪而过的凶狠中，她直觉的感到，高杰早已不是从前那个大孩子了，他将是像李自成般的成为一个杀人不眨眼的魔头；自己即便跟了他去投官军，以后也不见得有什么好日子过；可是，不跟他去的下场更可怕，不是被他杀了，就是被李自成杀了……

“戏文上说‘一失足成千古恨’——”她越想眼泪越多，用手背擦眼泪的时候，腕上的那道红圈分外明显的映入眼中，再一次明确的提醒她，以往所得到的那份情爱，其实只是一个幻影，高杰已经变成另外一个人，自己不惜背叛了李自成，所得到的也只是一个“空”字。

再坏的是，后悔也已经来不及了。

往事如在眼前走了一遍，回到现今的时候，她越发的认定，自己从一开头就看错高杰了，以往偷情时的欢娱，已经成了眼前的杀身之祸——一闭上眼睛，她就能看到高杰青着一张脸，抓住她的手腕，狞声的说：

“去把钱粮器仗弄来，否则，给你一个死！”

下意识的睁开眼，心里冷得连泪都不敢流了，只一遍遍的伸出左手，抚摸着右腕上那道被高杰握出的血痕似的红圈；蓦的，一个回忆涌上心头，她想起了从前拴在自己手腕上的红线和小铃铛；那时候日子穷，一个小铃铛，一条红线都是稀罕东西，拿来装饰了自己，便觉得好上天了，姐妹们看了更是眼红，总在私下里嘀咕她爱骚；却不知道，现在手里握着“闯营”的经济大权，金银财宝全都多得不得稀罕了，原来的红线小铃铛也全丢了，挂上手的竟是这样的一道“红线”。

懊悔、害怕和茫然中又多出了一份失落感，她愣愣的坐了好一会儿，才又往下想去：

“他投了官军，就要反过来杀‘闯营’……打死了倒也罢了，万一做到了大官，还怕不弄别的女人？”

心里顿时又多了几分怨恨和酸涩，眼泪也就又冒出来了；所幸，她早已不是二八年华的小姑娘，会为了初恋的幻灭而万念俱灰，哭够了，也就抬头挺胸的面对起现实了——她告诉自己，想什么都没有用了，只有打起精神来把高杰交代的事办好才能免于走上死路。

“什么情，什么爱，全都要丢一边去了！”

能活下去才是最要紧的——这么一想，心里更加的笃定、踏实了，她开始执行任务。

李自成的动向果然一如高杰所言——湫头镇一役大胜，除去了曹文诏这个令人闻名丧胆的战神之后，不但闯营的全体弟兄在士气上攀到了最高峰，李自成个人的名气和威望更是如日中天，几

次出马都把官军打得溃不成军，几乎没有一支队伍敢与他对阵；洪承畴费尽心力，征调各路官军、亲自坐镇也全都毫无用处，白底黑“闯”字的大旗像旋风般的飘过，在他的“五省”辖区内根本如入无人之境。

因此，在席卷了好几个地方之后，李自成又深具信心的把下一个目标放在咸阳——他召集了重要干部，大声的发出豪语：

“咸阳是个大地方，拿下咸阳后，咱们再摆三天流水席！”

然后，他开始分给每一个大头目任务，李过和顾君恩负责打先锋，每人率人马一万，过天星第二拨，也率一万人马打右路，他自己则居中，率领三万人马……而这项任务分配，却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，单就是漏掉了“翻山鹞高杰”；直到最后，他才淡淡的补充了一句：

“高杰留守老营，率三千人，小心护守！”

他对高杰的“不放心”已经流露得非常明显了，哪里知道，这个处置正中高杰的下怀——他的前脚才拉着队伍跨出老营，高杰就立刻展开了行动。

八月五日，“闯营”的弟兄攻破了咸阳，两天后转进泾阳；而就在李自成把全部的人马驻扎在醴泉石鼓、赵村，以及淳化、耀州交界的七里原，准备下一波的攻击的时候，几匹来自终南山上的“老营”的快马飞奔到他的跟前，马背上的人已经累得气息失调、几近虚脱，日夜兼程赶路的马匹更是在长嘶一声之后就口吐白沫的倒地了；这情景看得所有的人都为之一惊，不须问就猜到了，老营中出事了，因此，李过、顾君恩等几个人不约而同的就聚拢了过来。

马匹倒在黄土上，模样令人生怜，李自成亲自走过去，扶起了马上的弟兄，嘴里却只是吩咐身边的人：

“让他先歇歇，有什么话，歇够了再说也不迟！”

被他扶起的人用着感激的眼光看他，却越发的不肯休息，挣扎出声音来向他报告：

“高爷……走了……”

李自成倏的眉头一高：

“什么？”

他脸上的肌肉随之抽动了几下，但是立刻又稳住了，他平静的说：

“你慢慢儿讲——”

“高爷拉了人去投官军……不肯去的人给他杀了一大半……”

一路听下去，李自成的脸色不再激动，却一路的阴沉了下去；心中的愤怒只从眼光中流露，便把两只眼睛燃烧得通红而狰狞；却又在听说美娘也背叛了他，席卷了老营中屯积的大多数的物质的时候，火光慢慢的消滅了下去，取而代之的是一点一点加深的阴沉和森冷，看得人不寒而栗，毛骨悚然；然后，他哑着嗓子低低的喝出一声：

“都给我抓回来——碎尸万段！”